



南岔县晨明镇中心幼儿园政务诚信承诺书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230726MB07398688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行风建设，端正办学思想，规范办学行为，办人民满意教育，南岔县晨明镇中心幼儿园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以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、《幼儿园管理条例》和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》、《3—6 周岁儿童学习发展指南》为指针，以进一步推进新课程改革、优化园本培训为抓手，以办人民满意的幼儿教育为宗旨，以勤奋、务实、创新的工作作风全身心的投入各项工作。

二、在教学工作中坚持创新的原则，尝试新的教学方法，教学活动的开展以幼儿为主体，提高幼儿学习兴趣，重视和促进幼儿身心和谐发展

三、主动公开信息。设置信息公告栏，公开校务信息，公示收费项目、标准、依据等，保证教职工及相关社会公众对学校重大事项、重要制度的知情权，做好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四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。严格遵守《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，尊重学生人格，不讽刺、挖苦、歧视幼儿，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，不收受幼儿家长礼品等。

五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家长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

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0458-8882709

投诉举报邮箱：ncqsz123@126.com

主要负责人签字：刘立

2024年1月29日